

双牌县“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双网政发〔2023〕1号

关于印发《双牌县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运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阳明山管理局，县直及省市驻双有关单位：

《双牌县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运营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双牌县“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办公室
2023年6月19日



双牌县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运营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政府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建设决策部署，坚决落实省市县三级党委、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打好打赢“发展六仗”的工作要求，全面完成“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任务，根据《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州市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运营工作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函〔2023〕15号）要求，现就做好我县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湘易办”超级服务端（以下简称“湘易办”）建设运营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政务一体设计、整体规划、同步建设、协同联动的原则，积极对接“湘易办”，切实将“湘易办”打造成企业群众“掌上办事”总入口、优化营商环境总平台、数字政府建设总引擎，全面提升我县一体化移动服务能力，为建设“湘易办”永州旗舰店贡献双牌力量。

二、目标任务

到2023年底，全县各单位政务服务自建业务系统通过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全面对接整合至“湘易办”，各单位移动

服务端从同时并存迈向逐步融合，全县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在“湘易办”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持续推进服务内容创新，积极配合市里拓展“公共服务”“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式套餐式服务、“在线开具证明”“远程导办”“营商地图”等应用场景。“湘易办”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事项达到100项，集成电子证照种类35类，用户数突破8万人。（各乡镇（管理局）主要工作指标任务以原定任务数为准）

三、主要建设内容

（一）上线政务服务事项。各相关单位要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梳理本单位政务服务事项，按照统一规范接入“湘易办”，年底合计上线100个“一网通办”事项。在此基础上，各相关单位积极配合市里重点推出59项高频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提升市民体验感和认可度。（详见附件1）

（二）上线公共服务事项。按照“需求引领、集成统筹、信息共享”的原则，聚焦与市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积极配合市里梳理一批高频公共服务和社会服务事项入驻“湘易办”永州旗舰店，打造生活服务、12345热线、网格服务、社区服务、一码通城、金融专区、企业服务七大类专区服务，重点推出一批高频公共服务事项，推动“湘易办”全方位便民利民。（详见附件2）

（三）建设“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式、套餐式应用场景。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服务。2023年底前各相关单位积极配合市里在“湘易办”上线“办证”“婚育”“身后”“企业

用工”“员工保障”“政策兑现”“招投标”“用地审批”“就业”“融资”“出生”等11个主题式、套餐式场景服务，让企业群众视角“一件事”掌上一键办。（详见附件3）

（四）汇聚常用电子证照。汇聚35类常用电子证照，建立个人、企业的专属证照库，申请人可在“湘易办”查看、下载、打印证照信息；推出“亮证”服务，通过打开APP端的亮证二维码，可免提交证明材料；推广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应用于各类政务服务办理事项。相关单位需积极对接对口的上级部门获得电子证照下发或制作授权，及时组织内部机构、协调下级部门保障各类电子证照实时在我县汇聚落地。（详见附件4）

（五）提供在线开具证明服务。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为企业群众提供电子证明线上申请、线上审批、线上开具、线上展示等一体化服务。（详见附件6）

（六）优化“营商地图”功能。配合市“湘易办”工作专班，优化“营商总览”“找政策、找园区、找项目、找配套、找商机”“营商地图数据填报”等功能，积极开发我县个性化主题式营商地图。

（七）上线其他特色服务。推行政务服务远程协助改革，探索“智能客服”“远程导办”服务，解决基层工作人员人力不足、业务能力不全面、群众“不会办”的问题；打造我县政务数字孪生地图服务，实现政务办事做到对办理点信息“一图看尽”，通过申请人直观展现办理点的地理位置、受理

事项、预约排队、服务时间、咨询电话、办事须知等信息，提供事项查询、预约办理、好差评等服务，构建内容丰富、功能多样、服务完备、智能便民的数字孪生政务服务地图服务体系，实现就近办理，全面提升我县政务服务水平。

(八)扩大统一支付覆盖范围。各乡镇（管理局）和有关单位要梳理本地区本部门管辖的支付缴费服务事项，接入省统一支付平台，加强非税、税务和各类民生缴费与省统一支付平台对接，不断优化统一支付平台功能和用户体验，支持各金融机构、第三方支付平台有序接入，实现在线缴费服务“一站式”办理。

四、运营管理

为加快“湘易办”建设进度，各乡镇（管理局）和有关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县“湘易办”工作专班要做好共性工作任务统筹，形成推进合力。

(一)共性工作任务

1.做好事项测试及整改。各乡镇（管理局）和有关单位要大力配合做好事项测试整改工作，积极对接上级单位，对本系统本行业依申请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在办事指南精准度、事项办理深度、办理成熟度、办理完备程度、事项覆盖度等方面进一步梳理规范，确保本条线事项能办好办，在2023年4月底前彻底解决因系统对接不畅、事项标准不一、流程设置不同、分件分发滞后、页面定制开发等原因造成的“办不通”问题。

2.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对已上线“湘易办”的事项进行动态巡检，建立工作台账，加强服务事项变更、服务内容调整、办事指南变化的日常管理，确保本地本部门在“湘易办”提供的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理流程与线下一致、与实际一致，实现“湘易办”可办好办易办。

3. 做好宣传推广。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行政推动和活动策划相结合”等方式，广泛运用电视、报纸、政府门户网站，以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传播渠道，创新运用短视频、H5等新方式，在主流媒体和各级政务大厅、银行网点、机场车站等公共场所，加强“湘易办”功能宣传和使用解读，实现企业群众使用“湘易办”从“可用、易用”向“好用、爱用”转变，持续提升“湘易办”品牌影响力和用户粘性。

4. 加强“湘易办”政务版应用。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积极推广应用“湘易办”政务版，利用“湘易办”政务版向公务人员提供统一的办文办会办事和即时通讯等服务，提高办公效率，降低办公成本，尽早实现机关内部运行“一件事一次办”。

（二）个性工作任务

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在完成好共性工作任务的基础上，明确工作职责，对照本地本部门承担的业务工作，完成好个性工作任务。（详见附件7）

五、运行保障

(一)加强基础底座支撑。推进系统对接数据共享。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加强本地本部门自建政务服务业务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将本地本部门政务服务、便民服务事项和应用全量输出到“湘易办”。要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全省政务数据共享攻坚行动的通知》（湘政办函〔2022〕51号）要求，依据《湖南省政务数据目录编制指南（试行版）》，今年6月底前完成本地本部门政务数据资源目录梳理编制工作，并通过市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平台与省大数据总枢纽（省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和省政务数据共享网站）对接，完成目录注册及数据资源挂接工作，向“湘易办”提供高质量共享服务，建立数据共享交换和数据服务提供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政务数据有效共享率。

(二)确保安全稳定运行。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积极配合小程序上线安全验证要求，对本地区本部门接入“湘易办”的服务进行安全升级，开展安全校验，配合做好“湘易办”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上线和迭代升级等相关工作。要健全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处理、交换等全流程管控体系，强化用户隐私保护，严格规范用户信息采集与数据使用，保障用户知情权、选择权和隐私权。按照安全规范开展应用接入，建立网络安全保障协同响应工作机制，组建网络安全保障团队，制定完善应急预案，提升日常防护、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明确与“湘易办”对接系统的建设运维

运营人员管理安全责任，进行必要安全背景审查，确保“湘易办”管理安全。

(三)加强资金保障。财政部门要给予经费保障，按照“系统谁建设、对接谁负责”的原则，给予移动政务服务建设、系统对接、接口改造、数据共享、日常运营等工作经费保障。统筹好相关经费，全力支持“湘易办”建设。

六、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保障。在县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成立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担任总指挥长，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担任常务副指挥长，县政务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为副指挥长，县直相关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湘易办”建设工作专班，负责统筹全县推进“湘易办”项目建设。各乡镇（管理局）也要组建工作专班，压实工作责任。

(二)加强任务调度。县政务服务中心将按照重点民生实事“月通报、季总结、年考核”的机制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调度。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要按照附件中明确的民生实事指标任务、年度重点工作、应用场景建设和电子证照汇聚要求，制定推进方案，细化实施路径，建立任务推进台账，列出事项、证照、用户数等明细，实时掌握工作进展，如实反映工作成效，全面落实好年度工作任务。

(三)加强考核评估。“湘易办”民生实事完成情况已纳入省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监督评价暨“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考核评估、省市

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重要内容。县“湘易办”工作专班将对各乡镇（管理局）和相关单位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定期调度和动态考核评价，应用推广情况作为重点民生实事、优化营商环境相关考核指标的评分依据，对取得明显成效的乡镇和单位在相关考核中予以加分。

- 附件：1. “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2. “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
3. “湘易办”“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式、套餐式应用场景清单
4. “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
5. 电子证照回流清单
6. “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在线开具证明清单
7. 2023年“湘易办”乡镇（管理局）、县直部门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1

“秒批秒办” “即申即办” 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所属部门	对接系统	备注
1	不动产查询	市级/隶属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不动产登记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延续办理	市级/隶属、县级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行业专卖管理信息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3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变更办理	市级/隶属、县级	县烟草专卖局	烟草行业专卖管理信息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4	代开增值税普通发票	县级	县税务局	金三税务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5	税务注销即时办理	县级	县税务局	金三税务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6	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	县级、镇(乡、街道)级	县市场监管局	1、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 2、金三税务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7	个体工商户变更登记	县级、镇(乡、街道)级	县市场监管局	1、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 2、金三税务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8	补发婚姻登记证件	县级	县民政局	湖南省婚姻登记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9	《食品经营许可证》延续(除变更经营范围外)	县级、镇(乡、街道)级	县市场监管局	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0	《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除变更经营范围外)	县级、镇(乡、街道)级	县市场监管局	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1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县级、镇(乡、街道)级、村(社区)级	县教育局		“秒批秒办”第一批
12	车辆道路运输证注销	市级/隶属、县级	县交通运输局	湖南省道路运输信息管理系统(三级协同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3	经营性道路旅客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发	市级/隶属	市交通运输局	湖南省道路运输信息管理系统(三级协同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4	普货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县级	县交通运输局	湖南省道路运输信息管理系统(三级协同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5	道路货物运输终止经营	县级	县交通运输局	交通三级协同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6	换发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	县级	县交通运输局	交通三级协同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17	残疾人证注销	县级	县残联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服务平台	“秒批秒办”第一批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所属部门	对接系统	备注
18	残疾人证换领	县级	县残联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服务平台	“秒批秒办”第一批
19	《食品经营许可证》注销	县级、镇(乡、街道)级	县市场监管局	1、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 2、金三税务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20	《食品经营许可证》补办	县级、镇(乡、街道)级	县市场监管局	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	“秒批秒办”第一批
21	公积金余额查询	县级	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即申即办
22	公积金账户信息查询	市/县级	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即申即办
23	公积金缴存情况查询	市/县级	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即申即办
24	公积金提取情况查询	市/县级	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即申即办
25	公积金贷款情况查询	市/县级	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即申即办
26	电子社保卡二维码	市/县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27	个人养老金账户开立	县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28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29	普通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县/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0	就业登记	县/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1	失业登记	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2	社会保障卡申领	市/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3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市/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4	社会保障卡信息变更	市/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5	社会保障卡注销	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6	《就业创业证》电领	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7	普通居民参保登记	县/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38	社会保险费缴纳	县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所属部门	对接系统	备注
39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县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0	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市/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1	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	市/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2	特殊补助人群参保登记	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3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4	社保证明查询打印	县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5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领	县级/乡镇/村级	县人社局		即申即办
46	开具无犯罪证明	市/县级	县公安局		即申即办
47	个人完税证明	县级	县税务局		即申即办
48	增值税专用发票申请	市/县级/乡镇/村级	县税务局		即申即办
49	发票验(交)旧	县级	县税务局		即申即办
50	发票领用	县级	县税务局		即申即办
51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发	市/县级	县烟草专卖局		即申即办
52	居民用户报装(燃气)	县级/乡镇/村级	海特燃气公司		即申即办
53	过户及更名(燃气)	市/县级/乡镇/村级	海特燃气公司		即申即办
54	燃气基本公共服务	县级/乡镇/村级	海特燃气公司		即申即办
55	新装用水申请	县/乡镇/村级	北控水务永州分公司		即申即办
56	用户信息变更(供水)	市/县级/乡镇/村级	泷兴集团		即申即办
57	水表校验	县级/乡镇/村级	泷兴集团		即申即办
58	水表移装(扩径)	县级/乡镇/村级	泷兴集团		即申即办
59	水表销户	市/县级/乡镇/村级	泷兴集团		即申即办

附件2

“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

专区	序号	分类	公共服务高频事项	服务描述	所属部门
生活服务	1	便民缴费	电费缴费	支持线上电力大厅的账单查询和在线缴费。	国网永州供电公司
	2		水费缴费	支持线上供水营业大厅的账单查询和在线缴费。	北控水务永州分公司
	3		燃气缴费	支持线上供气大厅的账单查询和在线缴费。	永州新奥燃气公司
	4		有线电视缴费	支持线上有线电视的账单查询和在线缴费。	湖南有线永州网络有限公司
	5		停车缴费	支持公共停车场、路边车位在线停车缴费。	市城发集团
	6		教育缴费	支持非税平台学费、学杂费等的查询和在线缴费。	市教育局
	7		社保缴费	支持线上个人社保缴费。	市人社局
	8		医保缴费	支持线上个人医保缴费。	市税务局
	9		不动产缴费	支持线上个人不动产缴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0		电话费缴费	支持线上电信、移动、联通话费缴费。	电信、移动、联通永州分公司
	11	旅游消费	景点购票	支持线上市内景点缴费购票。	市文旅广体局
	12		景点预约	支持线上市内景点预约。	市文旅广体局
	13		场馆预约	提供包括本市公共场馆在线预约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体育场馆、文旅场馆等公共设施。	市文旅广体局
	14		公共服务设施查询	提供本市公共服务设施在线查询服务，支持以地图和列表的方式展现，包括服务设施名称、营业时间、联系方式等信息。	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管执法局
	15		旅游景点综合信息	通过对接当地旅游主管部门数据，支持景点介绍、景区门票价格、景区交通信息、售票说明等旅游综合信息查询。	市文旅广体局
	16	交通出行	一键挪车	通过上报需挪移车辆的车牌号、地理位置等信息，实现对所需挪车车主的短信和电话通知。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17		扫码乘车	提供公交码的申请、展示和支付缴费功能，实现手机展码乘车。	市公交公司
	18		实时公交	包括实时公交查询、公交线路查询等。	市公交公司
	19	教育考试	考试查询	提供普通话、自考信息、高考信息等在线查询。	市教育局
	20		入学一次办	“入学”一件事一次办。	市教育局
	21		学区查询	提供居民附近的中小学信息查询，每个中小学对口的学区范围，便于市民快速了解对口学区。	市教育局
	22		民办教育机构管理	提供民办教育机构相关情况展示	市教育局
生活服务	23		招生政策查询	提供市、县市区属各类学校招生政策咨询。	市教育局

	24	医疗健康	心理服务	以“人员、平台、机制”为关键中枢和载体，逐步建立起以心理知识宣传普及和预防为前端、心理问题咨询为中端、高危人群精准干预为末端的社会心理健康全程服务链。	市卫健委
	25		挂号预约	中心医院、中医院、市妇幼等预约入口	市卫健委
企业服务	26	企业服务	惠企通	企业相关惠企政策查询、咨询。	市市场监管局
	27		信用查询	信息永州，包括行政许可公示、行政处罚公示等，诚信红名单、失信黑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等信息查询。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8		物流平台	提供企业物流查询。	市邮政管理局
	29	阳光补贴	阳光补贴	企业补贴的申领入口	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
人才就业	30		就业信息查询	提供区域内就业信息查询。	市人社局
	31		我要找工作	“永就业”就业入口	市人社局
	32		我要招人	“永就业”招人入口	市人社局
	33		人才引进	提供网上人才引进报名入口、人才政策查询及兑现。	市人社局
12345热线	34		发布诉求	在线详细描述诉求事项，发生时间、地点及相关必要信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35		我的诉求	查看我的诉求处理情况。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36		拨打12345	通过APP拨打12345热线。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网格管理	37		电子签到	网格员可以随时随地点击签到，作为考勤依据。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38		网格巡查	网格员可以记录自己当前运动轨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39		事件上报	网格员上报事件。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0		民情日志	上报当前发生的事情和工作内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1		线索核实	网格中心分发给网格员的线索，网格员进行核实。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2		事件接受	网格员选择相关辖区内的事件进行接受。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3		处置反馈	选择需要处置的事情，进行事件处置操作。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融专区	44		便民金融	获取金融政策资讯、快捷办理金融服务(预约网点、外币兑换等)	市经发集团
	45		福利金融	政策支持引导的助学贷款、助农贷款、中小微扶持贷款、政府补贴申请等。	市经发集团
	46		普惠金融	可信金融机构提供的贷款服务、惠民保险等。	市经发集团
	47		特色金融	针对农业、科技或老年群体等垂直领域或受众的普惠金融产品。	市经发集团
	48		电子钱包	提供个人电子钱包，包括钱包开通、银行卡绑定、账单管理、余额查询等功能。	市经发集团

金融专区	49		惠民保	政府提供的一款普惠型补充医疗保险产品，支持用户在线购买和投保。	市经发集团
	50		消费券	政府、商家的消费券领取，电子红包领取。	市经发集团
	51		积分商城	提供个人积分商场服务功能，结合个人积分，进行积分查询、积分兑换、商城产品查询等	市经发集团
一码通城(城市码)	52		政务服务“码上办”	扩充拓展各类服务接入，市民一码通行随时随地掌上办。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53		看病就医“码上看”	实现市县乡村四级医疗机构看病就医“码上看”。	市卫健委
	54		文旅融合“码上游”	生成涵盖健康码、行程码、预约码、入园码的“文旅码”，实现一码游全城。	市文旅广体局
	55		教育入学“码上学”	实现一生一码，贯穿小、初、高基础教育阶段学籍管理、教学管理、安全管理使用，实现普教一码通。	市教育局
	56		城市管理“码上管”	通过与城市基础设施、小区出入、交通卡口、地理位置信息、行业监管应用结合，实现随时调码、及时显码、实时认码的全城定位、全程跟踪的无死角覆盖。	市城管执法局
	57		交通出行“码上行”	生成“出行码”，包含健康信息、实人实名认证信息，与公交、汽运业务系统进行对接互联，基于市民云电子钱包账户支付，实现一码出行。	市交通运输局
社区服务	58		民意直通车	市民可以随时随地向当地社区上报问题，表明诉求，社区接收问题并分发处理。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59		救助服务	提供社会救助政策咨询，完善主动发现机制，搭建精准需求动态数据分析系统，做到项目对象分布直观可视、数据维度详实有效、服务可追溯，提升社会救助工作的整体能效，以更好地掌握特困人员潜在困境，为其排忧解难，安享晚年生活。	市民政局
	60		数据中心	实现对社区数据资源的统一汇集和综合管理。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61		住房服务	提供本市购房政策、社区新房信息、房屋租赁信息等查询。	市住建局、市住房保障中心
	62		生活资讯	提供本市生活资讯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热点关注、政策图解等资讯信息，供用户查询。	市民政局等
	63		证件照随拍	提供各类主流证件照制作，包括常用证件照、常用尺寸；支持拍照，抠图，更换背景，保存至相册等操作。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64		市民随手拍	市民可随时随地拍照上传，反映问题。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附件3

“湘易办” “一件事一次办” 主题式、套餐式场景应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对象	实现途径	涉及部门
1	办证一件事	个人	依托永州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及永州市政务服务旗舰店，建设“办证”主题服务，将所有个人类办证业务、法人人类办证业务纳入“办证”主题范围，解决群众找办事入口难、申报难的问题。	教育、公安、交通运输等
2	婚育一件事	个人	依托永州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及永州市政务服务旗舰店，建设“婚育”主题服务，将内地居民婚姻登记预约服务、生育登记、户口婚姻状况变更、符合条件的夫妻投靠户口迁移纳入“婚育”主题范围，解决群众找办事入口难、申报难的问题。	民政、公安、卫健等
3	身后一件事	个人	依托永州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及永州市政务服务旗舰店，建设“身后”主题服务，将《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开具、遗体火化证明开具、死亡人员户口注销、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减少登记、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含多领抵扣或应发补发)、丧葬补助金申领、职工遗属(抚恤)待遇申领、驾驶证注销、住房公积金提取、低保待遇终止、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待遇终止、老年人福利补贴终止、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终止、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终止纳入“身后”主题范围，解决群众找办事入口难、申报难的问题。	民政、公安、人社、公积金、卫健、医保等
4	企业用工一件事	企业	依托永州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及永州市政务服务旗舰店，建设“企业用工一件事”主题服务，将职工参保登记(养老保)、在职职工增加登记、停保登记(养老保险)、单位职工参保信息变更、单位新增登记(医保)、在职职工减少登记、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社保卡申领、单位注销登记(医保)、企业住房公积金缴纳业务纳入“企业用工一件事”主题范围，解决群众找办事入口难、申报难的问题。	人社等
5	员工保障一件事	企业	依托永州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及永州市政务服务旗舰店，建设“员工保障一件事”主题服务，将劳动用工备案、企业社会保险登记、企业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企业社会保险费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职工参保登记(医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申报核定、住房公积金缴存等事项纳入“员工保障一件事”主题范围，解决群众找办事入口难、申报难的问题。	人社、医保、税务等
6	政策兑换一件事	企业	依托永州市政务服务旗舰店，建设“政策兑现”主题专区，将资质认定类、设备补贴类、人才奖励类、事前支持类、事后补贴类补贴业务纳入“政策对戏”主题范围，并提供相关政策补贴申请途径，解决群众找政策难、找申报入口难的问题。	工信、发改、税务、财政、人社、科技、市场监管、组织部等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对象	实现途径	涉及部门
7	招投标一件事	企业	依托省线上开设的“招投标”服务主题场景应用，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功能，全面推进各行业领域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推动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强化各行业领域招投标信用监管平台功能，建设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平台系统功能，实现全程在线实时动态监管。	发改、公共资源交易，住建、自然资源、交通、水利、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等
8	用地审批一件事	企业	依托省里线上开设的“用地审批”服务主题场景应用，优化建设用地审批办理流程，依托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将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事项实行全程在线办理。	自然资源、住建、发改等
9	就业一件事	个人	“就业一件事”，针对即将入职的就业者参保需求，外地就业者落户需求，应届毕业生档案接收需求，医护人员执业注册需求，失业者有求职需求、失业待遇申领需求；求职困难人员还有技能培训需求、职业介绍需求等，以“永在线”APP为服务载体，通过推进相关政务数据互联互通，接入就业政策发布、岗位查询、档案管理、技能培训等服务，实现求职者申请“一次平台填报、材料自动获取、数据全网共享、资料全程复用”，达到“就业一件事一链办”。	人社、教育、退役军人等
10	融资一件事	企业	为有效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通过在“永在线”APP建设金融超市专区，着力解决市场主体在信用贷款中碰到的银企双方资金供需信息不对称、金融机构信用贷款竞调成本过高等问题，为企业和银行提供线上融资对接，提供企业申请，银行对接审核放款全线上一站式服务。	行政审批服务、银保监、人民银行等
11	出生一件事	个人	“出生一件事”改革彻底优化了原有办事跑动多、材料多、时间长的办事流程，打造了事项有机融合、部门信息共享、快递邮寄到家的办事新模式。以“永在线”APP为服务载体，申请人通过“一次填写、一次核验、一次申报”，实现“当天申请、当天拿证、不跑一次”的跨越式提速。	卫健、公安、公积金、医保等

附件4

“湘易办” 汇聚电子证照清单

序号	部门	证照名称	建设层级
1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国家层面
2	市公安局	前往港澳通行证	国家层面
3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往来港澳通行证	国家层面
4	市公安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国家层面
5	市公安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国家层面
6	市公安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国家层面
7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通行证	国家层面
8	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安全检验证书》《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国家层面
9	市交通运输局	船用产品证书、行政许可决定书	国家层面
10	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国籍证书	国家层面
11	市交通运输局	渔业船舶检验合格证	国家层面
12	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	国家层面
13	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登记证书	国家层面
14	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	国家层面
15	市农业农村局	执业兽医资格证书	省级层面
16	市水利局	取水许可证	国家层面
17	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甲级)	国家层面
18	市水利局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甲级)	国家层面
19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	国家层面
20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	国家层面
21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	国家层面
22	市住建局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国家层面
23	市住建局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国家层面
24	市委编办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市级层面
25	市财政局	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市级层面
26	市城管执法局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许可证	市级层面
27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登记证书	市级层面
28	市公安局	居民户口簿	省级层面
29	市公安局	往来港澳通行证	国家层面
30	市公安局	居住证	省级层面
31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省级层面

序号	部门	证照名称	建设层级
32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市级层面
33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市级层面
34	市公安局	电动自行车行驶证	市级层面
35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市级层面
36	市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	市级层面
37	市交通运输局	巡游出租汽车运输证	市级层面
38	市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书	市级层面
39	市教育局	学历证书	市级层面
40	市林业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	市级层面
41	市林业局	木材运输许可证	市级层面
42	市民政局	离婚证	市级层面
43	市民政局	结婚证	市级层面
44	市民政局	慈善组织登记证书	市级层面
45	市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活动备案许可	市级层面
46	市民政局	收养登记证	市级层面
47	市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	市级层面
48	县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县级层面
49	县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登记证书	县级层面
50	县农业农村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证明	县级层面
51	县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52	市农业农村局	肥料登记证	国家层面
53	市农业农村局	农药生产许可证	省级层面
54	市农业农村局	饲料生产许可证	省级层面
55	市农业农村局	蚕种生产许可证	市级层面
56	市人社局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市级层面
57	市人社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市级层面
58	市生态环境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发	市级层面
59	市市场监管局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市级层面
60	市市场监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市级层面
61	市市场监管局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市级层面
62	市司法局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市级层面

序号	部门	证照名称	建设层级
63	市卫健委	台湾医师短期行医执业证书	市级层面
64	市卫健委	外国医师短期行医许可证	市级层面
65	市卫健委	港澳医师短期行医执业证书	市级层面
66	市卫健委	乡村医生执业证书	市级层面
67	市卫健委	健康证	市级层面
68	市卫健委	卫生许可证	市级层面
69	市文旅广体局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市级层面
70	市文旅广体局	娱乐经营许可证	市级层面
71	市文旅广体局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市级层面
72	市文旅广体局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市级层面
73	市文旅广体局	电子导游证	市级层面
74	市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	市级层面
75	市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店)许可证	市级层面
76	市住建局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市级层面
77	市住建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市级层面
78	市住建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市级层面
79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	市级层面
80	市城管执法局	占用城市道路许可证	市级层面
81	市城管执法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证	市级层面
82	市城管执法局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证	市级层面
83	市住房保障中心	商品房销售许可证	市级层面
84	市城管执法局	燃气经营许可证	市级层面
85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不动产权证书	市级层面
86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测绘作业证	市级层面
87	市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局)	广播电视、报社等编辑记者执业资格管理(含培训)合格证书	市级层面
88	县城管执法局	临时占用街道两侧和公共用地许可证	县级层面
89	县城管执法局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许可证	县级层面
90	县城管执法局	砍伐城市树木许可证	县级层面
91	县城管执法局	修剪城市树木花草许可证	县级层面
92	县城管执法局	临时占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许可证	县级层面
93	县公安局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县级层面
94	县公安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县级层面
95	县公安局	签注机动车登记证书	县级层面

序号	部门	证照名称	建设层级
96	县交通运输局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97	县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书(小学)	县级层面
98	县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书(初中)	县级层面
99	县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书(幼儿教育)	县级层面
100	县交通运输局	校车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01	县林业局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02	县民政局	行政许可决定书/法人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县级层面
103	县民政局	行政许可决定书/法人登记证书	县级层面
104	县农业农村局	兽药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05	县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06	县农业农村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07	县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08	县农业农村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县级层面
109	县农业农村局	动物诊疗许可证	县级层面
110	县农业农村局	联合收割机跨区收获作业证	县级层面
112	县人社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县级层面
113	县卫健委	放射诊疗许可证	县级层面
114	县市场监管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正本、副本	县级层面
115	县水利局	河道采砂许可证	县级层面
116	县水利局	水库大坝注册登记证	县级层面
117	县卫健委	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18	县卫健委	中医诊所备案证	县级层面
119	县卫健委	生育服务证	县级层面
120	县卫健委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县级层面
121	县卫健委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	县级层面
122	县卫健委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	县级层面
123	县住建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县级层面
124	县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	县级层面

附件5

电子证照回流清单

序号	部门	证照名称
1	市财政局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2	市财政局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	市财政局	注册会计师证书
4	市工信局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5	市工信局	无线电台执照
6	市工信局	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7	市工信局	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8	市公安局	保安员证
9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证
10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
11	市公安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证
12	市公安局	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
13	市公安局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非营利性)
14	市交通运输局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15	市交通运输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
16	市交通运输局	发放道路运输危货从业资格证
17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18	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
19	市交通运输局	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20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运输证
21	市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22	市农业农村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
23	市人社局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

序号	部门	证照名称
24	市市场监管局	药品生产许可证
25	市市场监管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
26	市市场监管局	营业执照-个体户
27	市市场监管局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28	市司法局	律师执业证(专职律师)
29	市司法局	公职律师、公司律师、法律援助律师的律师工作证
30	市卫健委	医师执业证书
31	市文旅广体局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32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33	市应急管理局	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市应急管理局	特种作业操作证
35	市应急管理局	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
36	市住建局	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37	市住建局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38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39	市市场监管局	动产抵押登记书
40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
4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矿许可证

附件6

“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在线开具证明清单

序号	证明名称	要求出具的部门	证明开具部门	用于办理的事项
1	收入证明	银行	所在单位	小额担保贷款
2	销户证明	民政部门	乡镇(街道)派出所、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低保、特困、临时救助
3	户籍人员关系证明	诸多部门	乡镇(街道)派出所、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办理证件
4	居住证明	诸多部门	乡镇(街道)派出所、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诸多事项
5	分户证明	公安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户籍分户
6	引产证明	卫健部门	乡镇(街道)计生办	终止妊娠
7	死亡证明	诸多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涉及死亡相关
8	医疗救助申请表	医保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申请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9	养老保险信息修改申请表	人社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申请修改养老保险信息修改
10	继承证明	人社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申请将个人养老保险账户的金额打至继承人账户
11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手工认证申请表)	人社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
12	结婚证丢失证明	民政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补办结婚证
13	房屋产权证明	人社部门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贷款
14	无工作无收入证明	住房保障中心	村委会(社区居委会)	申请廉租房
15	无犯罪记录证明	公安部门	市、县、乡三级公安部门	开具时间段内无犯罪记录证明

附件7

2023年“湘易办”乡镇（管理局）、县直部门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1	县政务中心、县委组织部、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局、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县科工信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市监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双牌分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公积金中心、县发改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人民银行双牌支行、浏兴集团、县供电公司、海特燃气公司、移动双牌分公司、联通双牌分公司、电信双牌分公司、县网络公司等相关单位及各乡镇(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重点民生实项目“湘易办”指标任务，按照“旬简报、月通报、季总结”要求加强调度及情况报送，每月9日、19日、29日报送经验材料，每月19日前报送月度工作进展情况，每季度最后一个月19日前报送工作总结。 2. 4月底前全面完成“湘易办”测试问题整改，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3. 充实“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建设，丰富服务内容，梳理并整合各领域高频服务事项和“一件事一次办”联办事项接入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通过省一体化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4. 配合完成我县公交乘车码、政务大厅服务功能与“一码通”对接，做好“一码通”推广及特色场景建设工作。 5. 配合完成我县水、电、气、通信生活缴费和教育缴费等接入省统一支付平台。 6. 全面配合政策兑现、营商地图、十大场景、“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式等特色应用建设，做好政策梳理、兑现办理、数据供给、场景打造等工作。 7. 配合做好“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8. 统筹推动我县颁发的电子证照全面归集汇聚到省、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9. 推动“湘易办”成为我县发放政府消费券、数字人民币红包等促进消费活动的主要渠道。 10. 研究提出“湘易办”功能升级、场景创新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2	县委办公室(县档案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	县档案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4	县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p> <p>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5	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6	县委网信办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7	县委编办	<p>1.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p> <p>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8	县发改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政策兑现”“招投标”“用地审批”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 3.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强化项目要素保障”“加快项目推进实施”“支持重点产业发展”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4.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5.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电价、招商项目等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9	县教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办证”“就业”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5.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6.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教育领域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10	县科工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5.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科技创新领域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6. 配合做好数据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1	县科工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政策兑现”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 3. 梳理本部门“加大对重点领域消费的支持引导”“加强市场主体培育”“支持重点产业发展”“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支持‘五好’园区建设”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4.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5.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6.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政策兑现”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输出到“湘易办”。 7.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特色产业链、惠企政策、活动信息列表等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8.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12	县公安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p> <p>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办证”“婚育”“身后”“出生”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p> <p>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p> <p>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13	县民政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p> <p>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婚育”“身后”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p> <p>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p> <p>5.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 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p> <p>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14	县司法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p> <p>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15	县住房保障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6	县财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加大对重点领域消费的支持引导”“加大财税支持力度”“盘活存量资产资源”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7	县人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就业”“企业用工”“员工保障”“身后”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输出到“湘易办”。 3.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助力企业稳岗拓岗”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4.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5.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6.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 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 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7.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 及时提供区划数据、人力资源市场等数据, 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 保障数据鲜活度。 8.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18	县自然资源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p> <p>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招投标”“用地审批”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p> <p>3.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强化项目要素保障”“加快项目推进实施”“支持‘五好’园区建设”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p> <p>4.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5.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p> <p>6.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 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 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p> <p>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19	市生态环境局双牌分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p> <p>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强化项目要素保障”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p> <p>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p> <p>5.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招投标”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输出到“湘易办”。</p> <p>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20	县城管执法局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p> <p>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21	县住建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用地审批”“招投标”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 3.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稳定房地产领域投资”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4.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5.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6.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住建领域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2	县交通运输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办证”“招投标”等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 3.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单位“推动开放平台赋能增效”“加强用能和物流保障”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4.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5.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6.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7. 配合完成公交乘车码接入“湘易办”“一码通”。 8.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交通运输领域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9.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23	县水利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强化项目要素保障”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5.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招投标”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输出到“湘易办”。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4	县农业农村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5.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招投标”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输出到“湘易办”。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25	县科工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加大促消费活动和消费补贴力度”“加快推进新消费场景和平台创建”“加大对商贸企业和品牌支持力度”“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5.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 及时提供政策数据、园区数据、重点招商项目数据、取得的成绩数据(如进出口总额增速、企业数量、上市公司数量)等相关数据, 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 保障数据鲜活度。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7. 推动“湘易办”成为发放政府消费券活动的主要渠道。
26	县文旅广体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 梳理本部门“加大对重点领域消费的支持引导”“加快推进新消费场景和平台创建”等政策兑现事项, 编制兑现服务指南, 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 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5. 配合将景点预约功能接入“湘易办”“一码通”。 6.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 及时提供历史人文、文物景点等相关数据, 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 保障数据鲜活度。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27	县卫健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身后”“出生”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输出到“湘易办”。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5.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 及时提供医疗领域相关数据, 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 保障数据鲜活度。 6.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8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 配合完成“就业”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 输出到“湘易办”。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9	县应急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 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 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 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 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 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 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30	县林业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强化项目要素保障”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1	县市场监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积极推动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加强市场主体培育”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5.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6.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企业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2	县网络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33	市统计局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经济数据、产业生产总值数据、产业结构数据等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34	县政府办(金融办)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5	县发改局(人防办)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6	县医保局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员工保障”“身后”“出生”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输出到“湘易办”。 4. 配合营商地图建设，及时提供医疗领域相关数据，并建立长效更新机制，保障数据鲜活度。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37	县发改局（招投标服务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招投标”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8	县残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4.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9	县税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加大对重点领域消费的支持引导”“加大财税支持力度”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 3.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4.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5.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6.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员工保障”“政策兑现”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输出到“湘易办”。 7.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40	中国邮政双牌分公司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4.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1	县气象局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2	县烟草专卖局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按照“湘易办”汇聚电子证照清单(附件4), 归集汇聚相关电子证照到市电子证照库，全量输出到“湘易办”。按照电子证照回流清单(附件5), 回流相关电子证照。 4.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 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3	县消防救援大队	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 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 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44	县交警大队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45	县公积金管理中心	<p>1. 完成本部门政务服务业务办理系统与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对接，全量输出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到“湘易办”，实现线上可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身后”“出生”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输出到“湘易办”。</p> <p>4.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p> <p>5.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46	国网双牌供电公司	<p>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2.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加强用能和物流保障”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p> <p>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47	人民银行双牌支行	<p>1.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融资服务”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通过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输出到“湘易办”。</p> <p>2.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p> <p>3. 落实湘政办发〔2022〕50号文件要求，配合完成“融资”等“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套餐服务，输出到“湘易办”。</p> <p>4. 对照“稳增长20条”(湘政办发〔2023〕4号文件)责任分工，梳理本部门“加强市场主体培育”“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等政策兑现事项，编制兑现服务指南，配合完成“湘易办”“稳增长20条”政策服务专栏建设，实现政策线上“一网通办”。</p>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48	泷兴集团（公交公司）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推动“湘易办”一码通成为交通出行扫码的主要渠道。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9	海特燃气公司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0	泷兴集团（水务投）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按照“秒批秒办”“即申即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实现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即申即办”。 3.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1	泷兴集团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2	泷兴集团、县旅建投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3	电信双牌分公司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县市区/部门	主要工作任务
54	移动双牌分公司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5	联通双牌分公司	1.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 2. 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数据回流、统一支付平台接入、“湘易办”智能客服知识库和统一搜索功能建设以及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6	县政务中心	1. 负责做好“湘易办”推广应用工作的统筹指导、任务分解、监测调度、信息上报、考核评价等。 2. 组织各地各部门开展“湘易办”应用场景创新、服务上线、系统对接、数据共享等工作。 3. 制定“湘易办”宣传推广工作方案,组织各地各部门做好应用推广。 4. 负责协同各地各部门开展业务办理系统与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对接工作。 5. 负责向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专班办公室汇总报送经验材料、统计数据和进展情况。 6. 按照“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公共服务高频事项清单(附件2),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公共服务、便民服务,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接入“湘易办”永州市旗舰店,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本部门“湘易办”所有服务事项可用好用。